

人間有情有愛嗎

耶穌喜歡用比喻來教導門徒，以提醒我們所要面對的末世的日子。

林前 13:1 - 13

- 1) 恩賜、知識、才幹、能力、資源 ≠ 愛
- 2) 這一切都會過去或終結，唯有愛是永不止息
- 3) 如今常存的有信、有望、有愛，這三樣最大的是愛

路 10:25-29 (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)

該作什麼才可承受永生？律法書上所寫的是什麼？

(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我的神,愛鄰舍如同自己)

誰是我的鄰舍? (v29)

祭司：全職在聖殿裡服事(若摸死屍是不潔淨，暫停事奉)

利未人：服事主的人(無憐憫人的心)

撒瑪利亞人：動了慈心(看見需要就用行動回應)

這三個人，誰是那受害者的鄰舍？

不應該先界定愛的對象，然後才以愛待他，

反而我們有沒有一個愛人的心，愛的行動？

作鄰舍的事實並不產生愛的行動；有憐憫的愛才可產生愛鄰舍的行動

而是要問: **1)怎樣可以成為別人的鄰舍？**

2)凡有需要的人，我就是他們的鄰舍？

3)如何去愛我們的鄰舍？(愛鄰舍如同愛自己)

怎樣可以成為別人的鄰舍？

總結：回到生命的起點，重拾那份愛,去用生命影響生命，成為別人的

『鄰舍』。